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 编号:2015-03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韦清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维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健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2,647,224.70	369,789,047.16	1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72,816.81	27,211,381.56	1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389,461.37	21,325,214.27	4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825,561.95	−101,684,691.86	−1.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6	0.087	1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6	0.087	1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	3.21%	−1.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69,329,613.43	2,328,599,299.43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92,306,242.58	1,808,702,875.39	4.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97.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308.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676.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5.11	
合计	−316,644.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1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5%	101,557,081	61,032,129	质押	101,032,129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恒泰华盛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17%	13,000,000	13,000,000		
韦清文	境内自然人	3.53%	11,000,000	11,000,000	质押	11,000,00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7,580,555	7,580,555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2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8%	6,192,000	6,192,000		
北京中外名人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5,952,960	5,952,960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6%	5,808,000	5,808,000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盛宇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5,300,055	0		
李汉朝	境内自然人	1.68%	5,250,000	5,250,000	质押	5,250,000
李汉荣	境内自然人	1.68%	5,250,000	5,250,000	质押	5,25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524,952	人民币普通股	40,524,952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盛宇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00,055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55
柳州市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673,471	人民币普通股	4,673,471
国民年金公团(韩国)—自有资金	3,099,915	人民币普通股	3,099,915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宝一号集合资金信托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2,599,252	人民币普通股	2,599,252
兴业证券—工行—兴业证券金麒麟核心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97,493	人民币普通股	1,797,493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729,798	人民币普通股	1,729,798
肖勇	1,663,900		1,663,900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572,599		1,572,5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股东韦清文、李汉朝、李汉荣同时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五类食品集团”)的股东、分别担任黑五类食品集团董事长、总裁、监事会主席职务,前述自然人股东与第一大股东黑五类食品集团存在关联关系;自然人股东韦清文、李汉朝、李汉荣为一致行动人。 股东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2号资产管理计划与股东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1号资产管理计划均为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两只基金,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分析
预付款项	248,226,460.72	150,465,024.83	64.97%	本期预付货款及广告款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03,028.44	2,894,068.44	135.07%	本期工程款增加
预收款项	8,821,608.33	16,522,275.23	−46.61%	上年预收款在本期发货导致减少
应交税费	17,600,081.74	26,490,890.47	−33.56%	上年进项税额留抵较多,本期减少增值税
应付利息	297,000.00	425,333.82	−30.17%	上年归还长期借款,本期利息减少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分析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7,748.72	1,197,292.36	−56.76%	本期增值税减少,随征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管理费用	21,385,638.37	14,646,390.78	46.01%	本期工资增加及摊销股权激励成本
财务费用	−525,426.51	6,035,486.76	−108.71%	上年归还长期借款及近期存款利息增加
投资收益	−	1,625,000.00	−100.00%	本期投资减少,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2,332,752.63	6,172,355.32	−62.21%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1,021,858.86	194,994.34	424.05%	本期捐赠及报耗材料增加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分析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294,915.10	394,323,373.18	35.50%	本期销售增加,收到的现金增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5,013.92	24,379,297.07	−76.68%	上年收回应收款项较大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19,640.51	35,013,536.64	40.29%	本期支付工资、奖金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6,500,000.00	−100.00%	上年收回投资本金,本期无投资收益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9,352,817.03	16,675,691.40	195.96%	本期支付子公司江西南方黑芝麻公司、滁州南方黑芝麻公司募投项目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12,200.37	4,815,912.39	909.41%	本期实施股权激励院致到限制性股票的认购款使现金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进展情况

经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决议,董事会决定以2015年3月6日为授予日,授予117名激励对象合计659万股A股限制性股票。经激励对象认购,最终116名激励对象共计认购657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15年4月7日完成授予、登记工作,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有关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详情,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14年11月4日、2014年11月29日、2015年3月7日、2015年3月14日、2015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

2.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事项

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华盖南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华盖南方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 1.53 亿元参与设立华盖南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华盖南方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关公司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

3、2014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江西南昌南方黑芝麻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于2015年1月15日竣工,该项目将投入试产。该项目全面达产后,预计每年新增黑芝麻乳生产能力 7.5万吨,年均新增营业收入约 5.9 亿元,年均新增净利润约5300万元。

有关该项目的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相关内容。

重要事项及进展情况查询引索: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权激励计划事项进展情况--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	2015年03月0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04月0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事项--投资设立华盖南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华盖南方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2015年02月1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江西南昌黑芝麻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竣工投产	2015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黑五类食品集团	承诺其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3年05月29日	36个月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黑五类食品集团	承诺其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4年11月04日	36个月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1月1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黑芝麻乳产品元旦期间销售情况
2015年01月2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在春节期间的销售准备情况、应对措施等
2015年03月0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产品销售在春节期间销售情况。
2015年03月1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黑芝麻乳一季度销售业绩,新一年采取的销售措施等。
2015年03月2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黑芝麻的销售区域分布情况,询问公司黑芝麻乳产销量情况等。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5-031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4月21日以书面直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九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参会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有关公司一季报的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

备查文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5-032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4月21日以书面直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三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三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参会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监事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全体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公司一季报的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

备查文件: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忠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储忠京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30,608,355.07	5,201,507,349.64	−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1,459,756.40	2,734,261,116.24	1.3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8,852.71	87,361,964.73	−74.3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95,144,529.96	2,364,694,095.28	−1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22,205.98	35,419,246.52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933,800.58	33,452,985.78	−4.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2.15	减少0.8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3,630.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9,943.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16,308.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9,261.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10,470.69	
所得税影响额	−443,006.63	
合计	4,188,405.4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户)	61,91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4,048,257	13.71	134,048,257	质押	134,048,257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0	11.0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589,600	9.88	0	质押	76,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饰家源有限公司	45,576,407	4.66	45,576,407	质押	45,576,407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庆安投资有限公司	45,576,407	4.66	45,576,407	质押	45,576,407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祥溢投资有限公司	42,895,442	4.39	42,895,442	质押	42,895,442	境内非国有法人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796,438	2.13	0	无	0	未知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9,067,600	1.95	0	无	0	未知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70,837	1.83	0	质押	17,870,837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8,800,000	0.90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000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589,600	人民币普通股	96,589,60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796,438	人民币普通股	20,796,438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9,0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67,600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70,837	人民币普通股	17,870,837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76,623	人民币普通股	4,976,623
路程寨	4,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0,000
黄少屏	4,143,959	人民币普通股	4,143,9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和第五大股东为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公司,与其他八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序号	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增减变动
1	应收票据	693,783,461.76	457,219,200.22 457,219,200.22	51.74%
2	预付款项	59,840,913.06	110,733,691.75	−45.96%
3	应收利息	3,834,697.57	6,042,098.13	−36.53%
4	其他应付款	38,435,047.47	24,604,026.81	56.21%
5	其他流动负债	3,539,023.07	2,519,071.25	40.49%
6	专项应付款	1,192,294.48	56,920.55	1994.66%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增加主要是公司加大账款回收所致;

(2)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减少主要是货物交付所致;

(3)报告期内应收利息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到利息所致;

(4)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是支付的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增加主要是计提的费用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专项应付款增加主要是子公司恒丰公司国家拨付的科技资金到账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序号	科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增减变化
1	资产减值损失	−3,584,327.13	−2,555,956.52	40.23%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9,550.00	−12,150.00	1742.39%
3	营业外收入	1,569,662.03	583,482.57	169.02%
4	营业外支出	344,087.35	1,831,290.08	−81.21%

(1)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是应收款项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主要是本期期末未平仓期货交易价格变动所致;

(3)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是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是本期江苏公司产品结构转型完成所致。

3、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序号	科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增减变化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943.99	13,786,455.63	−94.42%
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000.00	15,159,208.85	−98.65%
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8,521,843.34	787,305,363.95	−34.14%

(1)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减少主要是往来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本期江苏公司产品结构转型已完成所致;

(3)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主要是本期因资金回款较好,借款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承诺在公司有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2014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时投赞成票,并在该预案实施前不减持公司股票。承诺时间为2015年1月30日,目前该承诺在履行中。

2、公司第二大股东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在公司有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2014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时投赞成票,并在该预案实施前不减持公司股票,但有可能向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他公司减持全部或部分公司股票。承诺时间为2015年1月30日,目前该承诺已完成。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
日期:2015-04-28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柏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常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常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11,562,964.94	1,464,043,199.44	1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674,735.21	−112,246,094.53	5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588,529.02	−114,642,380.13	5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7,073,204.91	−629,223,451.70	19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0	5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0	5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4.30%	3.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660,022,865.37	17,114,895,389.57	−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41,389,732.01	4,197,258,199.69	−1.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8,220.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68,905.9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8,134.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212.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8,543.97	
合计	2,913,793.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52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柏兴	境内自然人	46.94%	266,737,337	200,053,003	质押	224,250,000
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16,185,000	0	质押	11,540,000
东吴基金—光大银行—东吴—鼎利28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49%	14,125,874	14,125,874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0%	13,636,363	13,636,363		
胡关凤	境内自然人	1.85%	10,489,510	10,489,510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34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3%	8,692,308	8,692,308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35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3%	8,692,308	8,692,308		
王伟峰	境内自然人	1.27%	7,200,000	5,400,000	质押	5,400,00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财通基金—富春50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2%	6,363,636	6,363,636		
国联安基金—浦发银行—国联安—安心—灵活配置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4%	5,356,473	0		
王柏兴、周建新、俞祖根、龚茵、胡青青、陈波梅、王伟峰、沈怡姗	一致行动人	50.09%	284,000,000	200,000,000	质押	224,25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柏兴	66,684,334	人民币普通股	66,684,334
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85,000
国联安基金—浦发银行—国联安—安心—灵活配置1号资产管理计划	5,356,473	人民币普通股	5,356,473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4,393,1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3,1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47,945	人民币普通股	3,747,94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金5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454,177	人民币普通股	3,454,177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3,099,955	人民币普通股	3,099,955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08融新51号	3,020,002	人民币普通股	3,020,002
长安基金—光大银行—长安众鑫1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2,290,393	人民币普通股	2,290,3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柏兴持有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0.66%的股份,为其实际控制人,为一致行动人。王柏兴与王伟峰为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illegible]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1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通过。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328671股,于2015年4月30日可上市流通(如遇非交易日顺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王柏兴先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3 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告	2015年0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5年04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由